

藥物過敏是甚麼？

當身體的免疫系統對外來物質反應過激時就會出現過敏反應，藥物過敏正是其中一個例子。

藥物過敏有甚麼徵狀？

輕度過敏：蕁麻疹、紅疹、皮膚痕癢或局部性的浮腫。

中度過敏：面部、眼部或嘴唇發腫或蔓延至全身的反應(例如: 全身性的蕁麻疹、紅疹等)。

嚴重過敏 (過敏性休克 Anaphylaxis): 較為罕見，但可以致命。徵狀通常會於接觸藥物後數秒至數分鐘內出現，徵狀包括呼吸困難、喘鳴或聲線嘶啞、說話困難、舌頭或喉嚨發腫、心跳加速、血壓下降、失去意識等等。如出現上述情況，必須立即求醫。

視乎服食藥物的劑量和敏感的嚴重程度，過敏徵狀可在服藥後數分鐘至數日後出現。

副作用是甚麼？

副作用是由藥物引起的不良反應，大多會隨著服藥後的時間過去而自行消退。

藥物及過敏紀錄

- 應常備一份您所服用的藥物清單。
- 亦應備有一份曾經出現過敏或副作用的藥物紀錄(例如:「藥物過敏紀錄卡」)，並記錄其症狀和嚴重程度。
- 每次就診時應向您的醫護人員出示該紀錄，以便他們了解您的藥物紀錄、過敏史和副作用紀錄。

此藥物指引只供參考之用

用藥應按照醫生指示

如有疑問請向主診醫生或藥劑師查詢

切勿與他人共用藥物

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聯絡我們

For enquiry, please feel free to contact us

藥劑部
Pharmacy

地址: 香港銅鑼灣東院道2號 聖保祿醫院

Address: St. Paul's Hospital

No. 2, Eastern Hospital Road, Causeway Bay, Hong Kong

電話 Tel: 2830 3725

網址 Website: www.stpaul.org.hk

Ref. No: PHAR-02

Ver.5 Updated: 03/2025



聖保祿醫院
St. Paul's Hospital

一般用藥指引

藥劑部
Pharmacy



藥物貯存

- 藥物應存在陰涼及乾爽的地方。部分藥物須按指示存放於雪櫃內或遮光。
- 藥物應存於兒童不能接觸的地方，以免誤服。
- 藥物應存於原裝包裝內或藥劑部提供的容器內。
- 應將自己的藥物與家人的藥物分開貯存，以避免混淆。

切勿服用

- 已過有效期的藥物。
- 已變質的藥物 (例如顏色、味道、氣味、清晰度已改變)。
- 沒有附有用藥指示或其他人的藥物。

藥物棄置方法

如有過期或剩餘藥物，可如一般家居垃圾般棄置。並確保棄置於兒童不能觸及和視線範圍外的地方。

一般服藥須知

1. 服藥前後應清潔雙手。
2. 按醫生指示用藥。
3. 切勿和他人共用藥物。
4. 若忘記服藥，一般都應盡快補服。若然記起的時候已過了服藥時間的一半，便毋須補服，並應按時服食下一劑量。切勿服用雙重劑量。
5. 出外旅遊時，請確保您帶備所需的藥物，並做好旅程有可能延誤的準備。應將藥物攜同於隨身行李之中，以防止遺失或損壞。

以清水送服藥物

問: 為什麼須以清水送服藥物?

答: 因為清水不含其他物質，不會影響藥物吸收。

問: 那麼其他飲品可以嗎?

答: 牛奶中的鈣質及鎂質會依附在部分藥物上，繼而阻礙藥物吸收及降低其藥效。

茶及咖啡含有咖啡因，尤甚與一些含有通鼻塞成份的傷風感冒藥同服時，會令血壓上升。而茶中的一些化學成份，會與藥物產生相互作用。

酒精類飲品能增加藥物的副作用。

有汽類飲品及果汁亦可能會影響藥物吸收及其功效。

懷孕、母乳餵哺與藥物使用

懷孕或計劃懷孕：有些藥物會影響胎兒的發育，並在懷孕期間引起併發症。因此在您計劃懷孕或懷孕期間服用任何藥物，請先諮詢您的醫生或藥劑師。

母乳餵哺：部分藥物可以透過母乳傳給哺乳的嬰兒。一般而言，在剛授乳後的時間服藥、或在嬰兒最長的睡眠前服藥，可將嬰兒經母乳的吸收藥量減至最低。但非所有藥物都合適在餵哺母乳期間服用，如果您有服用長期藥物或準備服用新的藥物，請向您的醫生或藥劑師諮詢安全餵哺母乳的資訊。

如服藥期間須要停止餵哺母乳的話，您可按時把母乳泵出，以維持乳汁分泌，和預防乳管阻塞或乳腺炎等不良後果，待停藥後再繼續餵哺母乳。